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08217)

2008 年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 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本集團未經審計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172,967千元，較2007年同期上升約13.50%。
- 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約為人民幣78,470千元，較2007年同期上升約28.01%。
- 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8元（2007年同期：人民幣0.38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中期股息。

季度業績（未經審計）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連同2007年同期未經審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08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172,967	1,033,431	309,916	362,419
銷售成本		(1,018,062)	(926,172)	(267,992)	(326,219)
毛利		154,905	107,259	41,924	36,200
其他收入		3,349	2,879	923	1,260
分銷成本		(32,047)	(20,672)	(10,746)	(6,951)
行政開支		(30,586)	(24,221)	(8,852)	(12,356)
營運盈利		95,621	65,245	23,249	18,153
融資成本	4	(2,610)	(3,605)	(503)	(909)
財務收入		1,156	1,833	226	510
融資成本，淨額		(1,454)	(1,772)	(277)	(399)
應占聯營公司盈利/ 利/		288	1,161	434	436
除所得稅前盈利		94,455	64,634	23,406	18,190
所得稅	5	(15,430)	(4,237)	(4,687)	(652)
應占：		79,025	60,397	18,719	17,5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	78,470	61,302	18,399	18,443
少數股東權益		555	(905)	320	(90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利潤的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	7	人民幣 0.48 元	人民幣 0.38 元	人民幣 0.11 元	人民幣 0.11 元

附註：

1.呈報基準

本公司原名「重慶長安民生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是一家於 2001 年 8 月 27 日在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 2002 年，本公司變更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批准，本公司英文名稱於 2007 年 6 月 5 日起變更為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本公司的 H 股股票於 2006 年 2 月 23 日在聯交所創業板掛牌上市。

2.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編制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一致。

3.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和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於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已確認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期間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整車運輸	717,942	671,636	192,945	222,336
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 應鏈管理	369,392	315,002	89,549	126,160
非汽車商品運輸	85,633	46,793	27,422	13,923
總計	<u>1,172,967</u>	<u>1,033,431</u>	<u>309,916</u>	<u>362,419</u>

本集團只有一項業務，即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和非汽車商品運輸服務。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業務分部即其分部資料的主要申報形式。

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盈利均來自中國境內，且其資產亦在中國境內，而中國被視為一個風險與回報相同的地區，故並沒有披露地區分部資料。

4、融資成本

	截至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		截至 9 月 30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08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1,975	1,439	401	511
匯兌損失	538	2,065	5	364
其他	97	101	97	34
合計	<u>2,610</u>	<u>3,605</u>	<u>503</u>	<u>909</u>

5、所得稅開支

	截至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		截至 9 月 30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08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14,280	3,890	4,678	360
遞延稅項	1,150	347	9	292
合計	<u>15,430</u>	<u>4,237</u>	<u>4,687</u>	<u>652</u>

(1) 本公司及其分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稅率不同。有關適用稅率和實際稅率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			
		2008 年		2007 年	
		適用所得稅率	實際所得稅率	適用所得稅率	實際所得稅率
本公司					
- 總部	附註 (a)	15.0%	15.0%	15.0%	7.5%
- 南京分公司	附註 (a)	25.0%	25.0%	24.0%	12.0%
- 定州公司	附註 (a)	25.0%	25.0%	30.0%	15.0%
- 青島分公司	附註 (a)	25.0%	25.0%	30.0%	15.0%
- 武漢分公司	附註 (a)	25.0%	25.0%	30.0%	15.0%
- 上海分公司	附註 (a)	18.0%	18.0%	15.0%	7.5%

附註：

- (a) 根據重慶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國家稅務局於 2003 年 5 月 27 日發佈的渝國稅經函 [2003]27 號，本公司於 2003 年至 2004 年免徵企業所得稅，2005 年至 2007 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

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而根據國務院國發[2007]39 號「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中關於繼續執行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的規定，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自 2008 年至 2010 年仍為 15%。

(2) 本公司已接到稅務機關的通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重慶長安民生港城物流有限責任公司（「重慶港城」）自 2008 年 5 月 23 日起享受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適用所得稅率按 15% 繳納（2007 年度同期：33%）。

(3)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南京住久」）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 51% 的股權，住友商事株式會社持有 25% 的股權，北京長久持有 24% 的股權。根據新所得稅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南京住久適用所得稅率按 25% 繳納（2007 年度同期：不適用）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無產生或來自於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沒有計提香港所得稅（2007 年同期：無）。

按本集團稅前利潤計算的實際所得稅稅率與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調節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		截至 9 月 30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94,455	64,634	23,406	18,190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062	9,695	4,405	2,728
所得稅減免	-	(6,755)	-	(3,164)
計算應納所得稅時不得扣 除之費用	368	1,297	282	1,088
所得稅費用	<u>15,430</u>	<u>4,237</u>	<u>4,687</u>	<u>652</u>

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實際所得稅率為 16.34% (2007 年同期：6.56%)。

6、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

於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占盈利約為人民幣 73,687,000 元 (2007 年同期：人民幣 63,765,000 元)。

7、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系按本公司股東應占本集團盈利除以於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9 月 30 日止 9 個月期間		截至 9 月 30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8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7 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 本集團之盈利	<u>78,470</u>	<u>61,302</u>	<u>18,399</u>	<u>18,443</u>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 股數(千股)	<u>162,064</u>	<u>162,064</u>	<u>162,064</u>	<u>162,064</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 幣元)	<u>0.48</u>	<u>0.38</u>	<u>0.11</u>	<u>0.11</u>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是因為不存在造成攤薄的潛在金融工具。

8、儲備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任意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07 年 1 月 1 日					
(經審計)	75,150	16,525	4,835	79,577	176,087
本期盈利	-	-	-	42,859	42,859
股息	-	-	-	(12,965)	(12,965)
於 2007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16,525	4,835	109,471	205,981
本期盈利	-	-	-	18,443	18,443
於 2007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16,525	4,835	127,914	224,424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經審計)	75,150	26,502	4,835	151,396	257,883
本期盈利	-	-	-	60,071	60,071
股息	-	-	-	(12,965)	(12,965)
於 2008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26,502	4,835	198,502	304,989
本期盈利	-	-	-	18,399	18,399
於 2008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75,150	26,502	4,835	216,901	323,388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2007年同期：無）。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172,967,000元，由於中國發生5.12汶川大地震、石油價格大幅變動及美國發生金融危機，中國汽車行業的增長速度放緩，但經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收益增長了約13.50%。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有關整車運輸、汽車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所獲得的收入，分別占本集團收益約61.21%和31.49%（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分別約為64.99%和30.48%）。收益的分析詳情載於本公佈「簡明綜合損益表」附註3。

於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儘管國內汽車市場競爭依然激烈，本公司之主要優質客戶的產銷量仍呈增長態勢，加之我們加強了物流成本及內部管理成本的控制，使得本公司的毛利率約為13.21%，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了2.83個百分點。本公司股東應占本集團盈利由截至2007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約人民幣61,302,000元增加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約人民幣78,470,000元，上升約28.01%。

展望

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隨著本集團客戶汽車產銷量的增長，以及本公司自身銷售市場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收益保持了增長勢頭。於2008年第四季度，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尋求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積極尋求充分利用一切機會，謀求穩定發展；繼續尋求延伸對已有客戶之物流服務空間，挖掘增長機會。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中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佈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c)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佈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並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且自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起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於本公佈日，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總註冊 股本 百分比
			(含非H股外 資股)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長安汽車(集團)有限 責任公司(「長安公司」)	股份實益擁有人	39,029,088	36.45%	—	24.08%
長安公司(附註1)	控制法團之權益	796,512	0.74%	—	0.49%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美 集物流」)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619,200	31.40%	—	20.74%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 公司(「民生實業」)	股份實益擁有人	25,774,720	24.07%	—	15.90%
民生實業(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7,844,480	7.33%	—	4.84%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民生」)	股份實益擁有人	7,844,480	7.33%	—	4.84%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14,809,000	—	26.93%	9.14%
788 China Fund Ltd. Braeside	投資經理	4,000,000	—	7.27%	2.47%
Investments, LLC(附註 3)	投資經理	3,423,000	—	6.22%	2.11%
Braeside Management, LP(附註3)	投資經理	3,423,000	—	6.22%	2.11%
McIntyre Steven(附註 3)	控制法團之權益	3,423,000	—	6.22%	2.11%
Ajia Partners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15,000	—	6.03%	2.05%
Acru China+Absolute Return Fund Limited(附註4)	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	3,184,000	—	5.79%	1.96%
Acru Asset Investment Limited(附註5)	投資經理	3,184,000	—	5.79%	1.96%
Acru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附註5)	投資經理	3,184,000	—	5.79%	1.96%
Chan Lee Wang(附註5)	投資經理	3,184,000	—	5.79%	1.96%
Lau Hing Sang(附註5)	投資經理	3,184,000	—	5.79%	1.96%

附註1：長安公司之子公司長安實業，持有本公司0.49%的權益。

附註2：香港民生是民生實業的附屬公司。

附註3：McIntyre Steven為Braeside Investments, LLC之控制人，Braeside Investments, LLC為Braeside Management, LP之控制人。

附註4：Acru China+Absolute Return Fund Limited或其董事慣於按照Acru Asset Investment Limited之指令行事。

附註5：Chan Lee Wang、Lau Hing Sang兩人均為Acru Asset Investment Limited及Acru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之控制人。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管理層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如下（管理層股東長安公司、民生實業、美集物流和香港民生之權益如前所述）：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總註冊股本百分比
			(含非H股外資股)百分比	H股百分比	
長安實業	股份實益擁有人	796,512	0.74%	-	0.49%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一切情況於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9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式及內部控制制度。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啟發先生、王旭女士及張鐵沁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彭啟發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

截至本公佈日，審核委員會已在2008年舉行了四次會議。

於2008年3月5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了核數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同意該等報告內容。

於2008年4月28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本集團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於2008年7月28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於2008年11月4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2008年9月30日，本公司合規顧問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或其董事或雇員概無於本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概無購入或贖回或出售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的股份。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詢之資料，在本公佈期內，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聯交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尹家緒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08年11月12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的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尹家緒先生、張寶林先生、盧曉鍾先生、施朝春先生、James H McAdam 先生；

非執行董事：盧國紀先生、黃章雲先生、Daniel C. Ryan先生、李鳴先生、吳小華先生、劉敏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旭女士、彭啟發先生、張鐵沁先生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七天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

*僅供識別